

中共广东省纪委文件



粤纪发〔2013〕1号

中共广东省纪律检查委员会

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决定

果的重要检验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抓住时间节点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强化监督，严明纪律，推动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不断深入。

一、做到持之以恒，落实“五个一律”的要求

要在严格执行以往有关规定的基础上，重点重中和深入落实“五个一律”的要求：一律不准以过节为名搞上下级和单位之间的宴请活动；一律不准参加由企业出资的联欢、宴会和抽奖活动；一律不准开展发放奖金、实物的表彰活动；一律不准收送用公款支付的礼品、礼金和有价证券；一律不准举办财政出资的演出和晚会活动。

二、加大监督力度，深入开展明查暗访

要把经常性监督与突击性检查结合起来，增强执纪监督的实效性和威慑力，防止“四风”问题在节日期间回潮反弹。

纪检监察机关要会同新闻媒体开展明查暗访，着重检查违反省委关于严禁公款“大吃大喝”六条禁令、乱发钱物、节庆送礼、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以及违反规定举办晚会、论坛、展会等方面的问题。对将公款“大吃大喝”场所转移到私人会所、农庄，在内部食堂接待上高档菜肴和酒水，单位购送

行、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向社会公布中秋、国庆期间“四风”问题举报电话和举报网站，对干部、群众反映的问题要快速反应，严查快办。坚持纪律处分、组织处理和经济处罚并举，加大处理和曝光力度。要严肃查处逃避监管，搞花样翻新、突击隐蔽、掩人耳目的行为。对在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“庸懒散奢”的案件要抓紧查结，力争在中秋节前再通报一批典型案件。纪检监察干部要按照“六稳”的要求，既坚持纠正“四风”，又促进纠治歪风邪气，纠正“四风”，争当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的表率。

四、强化自律规范，认真开展“五个一”活动

各单位要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学习教育、

干部靠评比表彰推动工作、靠吃吃喝喝协调工作、靠文山会海落实工作的不良习惯。发展改革、财政、审计、外事、机关事务等部门要落实责任，创新管理，按照“严以修身，严以用权，严以律己，谋事要实，创业要实，做人要实”的要求，完善制度，深化改革，标本兼治”的思路，加强对接待、用车、出国（境）等方面的管理，全面收紧约束力。

中共广东省纪委

2013年8月23日

抄送：中央纪委办公厅、党风廉政监督室、八室。

中共广东省纪委办公厅

2013年8月26日印发